

12、政府采购政策扶持证明材料

12.1 中小企业声明函

中小企业声明函（货物类）

本公司（联合体）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〔2020〕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（联合体）参加（新疆消防救援总队和田地区消防救援支队）的（新疆消防救援总队和田支队“自然灾害能力提升工程”装备配备项目（二））采购活动，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。相关企业（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）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1. （浮艇泵、手抬机动泵），属于工业行业（招标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；制造商为（泰州市翔达消防器材有限公司），从业人员11人，营业收入为1397万元，资产总额为1698万元，属于微型企业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2. （单兵携行包（箱）），属于工业行业（招标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；制造商为（蓝夫（北京）应急技术有限公司），从业人员14人，营业收入为210万元，资产总额为420万元，属于微型企业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3. （移动水囊），属于工业行业（招标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；制造商为（潍坊新思路环保科技有限公司），从业人员10人，营业收入为122.13万元，资产总额为146.56万元，属于微型企业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4. （移动水带收卷机、穿刺式破拆水枪、移动式消防炮），属于工业行业（招标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；制造商为（兴化市金茂消防器材有限公司），从业人员50人，营业收入为3876.57万元，资产总额为4012.42万元，属于小型企业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5. （多功能消防水枪），属于工业行业（招标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；制造商为（江苏宝仑消防器材有限公司），从业人员15人，营业收入为18.72万元，资产总额为88.85万元，属于微型企业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6. （航空运输箱、排用炊事单元），属于工业行业（招标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；制造商为（江西军磊特种装备有限公司），从业人员45人，营业收入为3612.31万元，资产总额为6000.75万元，属于小型企业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7. （充气帐篷（40m2）、充气帐篷（60m2）、网架帐篷（40m2）、网架帐篷（60m2））属于工业行业（招标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；制造商为（沧州天篷元帅户外装备有限公司），从业人员85人，营业收入为1479.543万元，资产总额为1916万元，属于小型企业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注：

- 1、以上提及的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- 3、标的名称指所投货物、产品、服务的名称。

企业名称（盖章）：南京祥盾消防设备有限公司

2024年05月13日